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2-109 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达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卓越共赢计划暨 2019 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之三期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和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倡导公司与个人共同发展的理念，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留住人才，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落实推进《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卓越共赢计划暨 2019 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决定实施《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卓越共赢计划暨 2019 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之三期持股计划》。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卓越共赢计划暨 2019 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之三期持股

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关联董事周达、王洪飞、杨程钧、陈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4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董事刘静女士对该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金科当前资金紧张，偿债困难。如动用公司经营利润作为员工持股计划来源，将影响公司持续经营，损害债权人利益。”

公司说明：公司实施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符合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卓越共赢计划暨 2019 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规定，且公司实施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也将结合自身资金情况择机购买股票；同时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助于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留住人才，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90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债务履行能力，科学合理的使用存量资金，并发挥更大效力，公司决定终止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将资金优先用于日常经营性支出及刚性债务还款等。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

表决情况：8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董事刘静女士对该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1、回购股份方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应维护生效文件的严肃性；2、继续实施回购，有利于提升二级市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

公司说明：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债务履行能力，科学合理的使用存量资金，并发挥更大效力，终止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周四）下午 16 点 0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7 月 25 日（周一）。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二日